

徐闻县环境保护局

徐环验(2014) 2号

签发人: 蔡大武

广东华海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制糖废水循环利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我局2014年2月28日组织对广东华海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制糖废水循环利用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及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及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徐闻环境保护监测站对该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核实了相关资料,对该项目做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广东华海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制糖废水循环利用项目

建设地点: 华丰糖厂原有四级沉淀池

环保设施设计、建设单位: 广西宏业环保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80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1万元。

环评编制单位: 湛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验收监测单位: 徐闻县环境监测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项目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三同时”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认真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履行职责。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



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得到了一定的落实。

三、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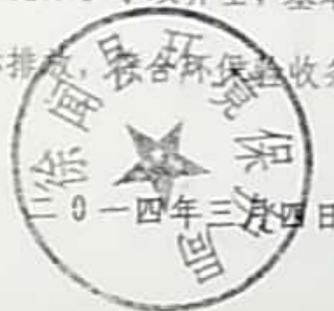
本项目采用 CASS 生化法对末端生产废水进行处理，设计污水处理能力 $7200 \text{ m}^3 / \text{d}$ ，现实际处理废水量为 $5425 \text{ m}^3 / \text{d}$ ，处理后，单位产品品基准排水量及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浓度及 pH 值均未超过《制糖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9-2008) 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石油类和色度均未超过《水污染物排放值》(DB44/26-2001) 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外排废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工程设计出水水质要求。

(2)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废水进行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剩余污泥，经干化处理后给邻近植户作作土积肥。

四、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保 验收 意见

徐闻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4 年 3 月 4 日发

